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文件

珠院发〔2016〕55号

签发人：赵显利

关于印发《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
管理暂行办法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16年11月16日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本办法于2016年11月3日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院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提升我校教育教学质量，促进教师教学能力发展，加强教育教学规划，培育教育教学优秀成果，推动国际认证，特设立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

第二条 基金管理的主要任务：规范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本基金使用效益。

第二章 基金的来源和资助项目

第三条 基金的经费来源于学校拨款；基金的开支以年度不超支，节余滚动发展为原则。

第四条 资助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几类：(一)邀请国内外(含港澳台)教育学者专家参与我校教学思想大讨论，以及完全学分制改革推动与宣导，(二)国际认证推动，(三)通识教育课程建设，(四)教师教学质量提升，(五)优秀教师评选与奖励。

学校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情况，可以对资助项目类别进行调整。由基金管理委员会拟订调整方案并报学校院务委员会审批。

第三章 基金的管理部门

第五条 学校成立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学校主管教学工作的常务副校长担任，副主任委员由教务长担任，委员由学校教学、人事、资产及预算管理部门的负责人以及各教学单位教学副院长担任。

第六条 基金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一）审定基金使用计划；
- （二）审批基金资助项目；
- （三）审议和听取基金使用情况的汇报；
- （四）安排对基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 （五）审议与基金管理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条 基金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基金的申报管理及日常事务性工作。

第四章 基金的审批与使用

第八条 基金管理委员会于每学年初召开会议，根据上一学年基金运行情况讨论决定本学年基金资助项目类别的分配比例，委员会也可在本学年中根据计划执行情况对资金分配比例予以适当调整。

第九条 基金资助项目的申请人，为我校从事教育教学相关工作的校内各单位（包括专业学院、教研室、系、项目组、教学及人事管理部门）及专任教师。

第十条 申请人应于每学年开始的第一个月内将书面申请资料提交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申报材料一般包括拟申请资助项目的名称、类型、负责

人及成员的基本信息、起止时间、项目经费预算、项目实施
方案、项目预期效果或目标等。

第十一条 基金管理委员会召开评审会议，作出评审结
果。

第十二条 基金资助项目经审核通过后，学校财务部门
将项目资助经费一次性拨付给申请人。

第十三条 基金所资助的项目费用支出原则上不得超过
基金管理委员会确定的预算额度，如确需调整，应报基金管
理委员会审批。

第十四条 获得项目资助的申请人应当按照审批用途专
款专用，未经基金管理委员会批准，不得改变用途。

第十五条 获得资助项目的申请人应当于项目完成后一
个月内向基金管理委员会提交基金使用情况报告。

对于未能按计划完成的资助项目，也应当向基金管理委
员会进行书面说明。

第十六条 基金的结余部分滚存至下一学年的基金总
额中；基金各项目结余部分清零，由基金管理委员会在下一
学年初统筹分配。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基金管理
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1: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项目申请书

(项目类)

项目类别: 专业国际认证 完全学分制改革
翻转课堂 通识教育课程建设
促进教学质量提升项目 毕业设计改革
产业学院 外语能力提升

项目名称:

申请者: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申请日期: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二〇一六年制

一、简表

项目基本情况	名称					
	申请金额	元	项目期限（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申请者情况	姓名		专业技术职务		所在单位	
项目组情况	主要成员（不含申请者）	姓名	专业技术职务	项目中的分工		签章
项目内容和意义	摘要					

二、项目实施方案

请按以下提纲填写：

- 1、项目实施的基础和相关经验
- 2、项目实施目标、内容以及拟达到的效果
- 3、尚缺乏的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及可行性分析
- 4、项目计划及预期进展
- 5、项目预期成果及提交形式

四、申请者承诺

本人在充分知晓并接受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郑重承诺如下：

我保证申请书内容的真实性。在项目执行期间，我将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严格遵守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项目工作时间，按时完成项目实施工作。

申请者（签字）：

年 月 日

五、所在单位意见

已按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对申请人的资格和申请书内容进行了审核。我单位保证对研究计划实施所需要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保障，严格遵守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督促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按照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六、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形式审核

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七、基金管理委员会评审意见

委员会人数		实到人数		表决结果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申请金额	元		决定资助金额	元	
委员会 建 议 或 意 见	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项目申请书

(会议/讲座类)

项目类别: 教育教学研讨 完全学分制改革
 专业国际认证 通识教育课程建设
 促进教学质量提升项目

项目名称:

申请者: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申请日期: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二〇一六年制

一、会议/讲座基本情况

活动名称						
主办单位						
活动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讲座 <input type="checkbox"/> 论坛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会 <input type="checkbox"/> 研讨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活 动 计 划 情 况	活动负责人			联系方式		
	活动联系人			联系方式		
	时 间			地 点		
	是否收会务费			会务费金额	元/人	
	是否举办过类似会议/讲座			新闻报道链接		
参 与 人 员 情 况	主讲人简况	姓 名		单 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务)		国家或地区		
		专 业				
	预计参会人数	校 内:			校 外:	
	是否有境外人员参加					

二、项目实施方案

请按以下提纲填写：

1. 会议/讲座主讲人简介
2. 会议举办的目的及意义
3. 会议/讲座内容概况以及拟达到的效果

四、申请者承诺

本人在充分知晓并接受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郑重承诺如下：

我保证申请书内容的真实性。在会议/讲座执行期间，我将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严格遵守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会议/讲座的实施工作。

申请者（签字）：

年 月 日

五、所在单位意见

已按有关规定，对申请人的资格和申请书内容进行了审核。我单位保证对会议/讲座计划实施所需要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保障，严格遵守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督促项目负责人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六、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形式审核

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七、基金管理委员会评审意见

委员会人数		实到人数		表决结果	
-------	--	------	--	------	--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申请金额	元		决定资助金额	元	
委员会建议或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p>				

会议/讲座相关费用报账时须提交表 1 及表 2，且内容须与报备至后勤保卫处及科技处的内容一致。

表 1.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校内讲座、论坛、研讨会审批表

活动名称					
主办单位					
活动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讲座 <input type="checkbox"/> 论坛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会 <input type="checkbox"/> 研讨会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报告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活动计划情况	活动负责人			联系方式	
	活动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主题				
	时间			地点	
参与人员情况	主讲人简况	姓名		单位	
		性别		年龄	
		职称(务)		国家或地区	
		专业			
	预计参会人数				
	校内人员情况				

	校外人员 情况	
	是否有境外人员参加	
主办单位意见（含对校外主讲人及境外参加人员政治倾向的审查结果）		
审批部门 意见	保卫保密部	
学校分管领导意见		
备注	另附活动主要内容流程和主讲人（校外）的个人详细简介简历（另附 A4 打印）。	

表 2.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学术讲座备案表

申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讲座题目			
讲座时间		讲座地点	
主讲人 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性别	联系电话	
	年龄	职称/职务	
	学历/学位	专业或研究方向	
	简介(150 字左右)		

报 告 内 容	简述（150 字左右）			
参与人数（标准学生数）：				
经费使用 合计(元)	酬金		招待	
	交通		宣传	
	住宿		其他	
讲座效果自我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主办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div>				

附件 3:

关于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项目资助经费管理的补充说明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项目资助经费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促进学校教学建设工作的健康发展，保证教学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参照我校《教育教学奖励与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现对基金项目资助经费管理做出以下补充说明：

1. 项目资助经费本着厉行节约，注重实效的原则使用支出。

2. 项目资助经费主要用于支出公用经费、劳务及专家咨询费、教学资源使用费。

公用经费开支范围一般包括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差旅费、会议费、招待费、交通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人才培养费（含培训与学习费）、软件建设费及其他教学建设业务费。

劳务费是指因项目组进行教学建设等而发生的酬劳；专家咨询费是因项目建设需要临时聘请专家来进行论证、咨询、结题等费用。

教学资源使用费是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使用学校现有仪器设备及其他有关费用的支出。房屋及能源使用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3. 差旅费的开支标准应当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执

行。

4. 招待费、市内交通费的支出总额均不得超过项目预算总额的 5%。

5. 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与项目研究、管理相关的工作人员。

教务处

2019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4: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育教学发展与奖励基金项目 结题报告书

课题名称: _____

课题编号: _____

批准立项时间: _____

完成时间: _____

课题负责人: _____ 电话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教务处

二〇一九年

一、 结题报告（可另加附页）

请按下列提纲编写，要求简明扼要，实事求是，不够可另附页。

1. 研究内容及研究方法；
2. 研究结果；
3. 与预期计划相比，项目完成情况和存在问题。



二、完成成果情况登记表：

论文	论文题目	完成者	完成年月	发表刊物名称	卷期号
论著	论著名称	完成者	完成年月	发表刊物名称	卷期号
其他成果	(包括课例、光盘等其他电子产品)				
对项目的深入研究与课题应用计划					

三、 项目审核意见

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育教学发展与奖励基金项目
验收登记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单位:

项目负责人:

立项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制

二〇一九年

一、项目既定建设举措执行情况

以项目申报书（建设任务书）为参照，梳理截至现阶段项目建设已经切实执行的主要建设（改革）举措，分条列举（800字以内），已执行的建设举措需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申报书已设定的，但目前尚未实施或者未完全实施的建设(改革)举措，分条列举，并说明未执行相应建设举措的原因（500字以内）。

二、项目预期成果达成情况

以项目申报书中所列出的主要预期建设成果为参照，分条列举项目截至现阶段已经完成的主要建设成果（可列写项目主要成果目录），取得的主要成果须与本项目直接密切相关，并附成果证明材料。（800字以内）

项目申报时设定，但目前尚未完成的建设成果。分条列举，并说明未如期完成的原因。
项目申报时未设定，但目前超出预期完成的建设成果（成果必须与项目建设直接相关），分条列举（500字以内），并附成果证明材料。

三、项目建设成果价值及应用、推广、示范

项目已取得建设（改革）成果的主要价值自评（对应项目已取得主要建设成果条目，逐条予以分析说明），自评须严谨、科学、有依据。（500字以内）

项目主要建设（改革）成果在校内外的实践应用情况、推广情况和共享情况(800字以内)，需附实证或证明材料。

项目创新性、目前所起到的主要示范作用和对教学改革的促进作用（500字以内），需附实证或证明材料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及后续建设规划

(分析目前项目建设仍然存在的主要未解决的问题及对策,填写后续建设设想或应用推广计划等,1000字以内)

五、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具体明细如下：

六、所属单位审核意见

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七、学校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育教学发展与奖励基金项目
延期申请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立项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年 月

一、延期理由及时限

(2019 年度基金项目最长可延期至 2020 年 6 月份，且不能申请 2020 年度基金资助项目)

二、学校意见

签字盖章：
日期：